#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8 月 26 日
發文字號：雲院仕人字第 1152100297 號

主旨：本院 115 年第 2 次儲備約聘僱職務代理人甄選，應試名單及考試相關事宜。

依據：本院 115 年第 2 次儲備約聘僱職務代理人甄選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應試名單：

| 編號 | 姓名 | 編號 | 姓名 | 編號 | 姓名 | 編號 | 姓名 | 編號 | 姓名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001 | 蔡○瑛 | 002 | 廖○婕 | 003 | 許○翎 | 004 | 董○琳 | 005 | 林○霖 |
| 006 | 李○韻 | 007 | 謝○柔 | 008 | 鄭○心 | 009 | 吳○岳 | 010 | 何○翰 |
| 011 | 蘇○珊 | 012 | 田○綺 | 013 | 王○凱 | 014 | 莊○儒 | 015 | 林○瑾 |
| 016 | 沈○婷 | 017 | 周○宇 | 018 | 陳○宏 | 019 | 黃○庭 | 020 | 袁○萍 |
| 021 | 徐○安 | | | | | | | | |

二、報到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日期：115 年 8 月 31 日(星期一)。

(二)報到地點：本院 1 樓大廳

| 場次 | 報到時間 | 應試編號 |
|---|---|---|
| 1 | 8 時 40 分 | 001~010 |
| 2 | 13 時 40 分 | 011~021 |

(三)請依簡章規定持身分證、健保卡或駕照(雙證件，均為正本)以供查驗，未攜帶者不得參加甄試。

三、甄選科目：

(一)電腦中文打字測驗（看打）：未達每分鐘 30 字以上者，不得參加口

試，本項測驗不列入總成績計分。

(二)口試。

四、甄選當日如遇颱風或其他天然災害，經雲林縣政府宣布停止上班，本院將擇期辦理甄選；甄選日期、時間及地點將於擇定後，公告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五、本甄試錄取名單擇期公告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/徵人啟事，請自行上網查詢，不另行書面或電話通知。

司法院網址：http://www.judicial.gov.tw/

本院網址：http://uld.judicial.gov.tw/

院長 卓進仕